

農村金融工作

葛 林 著

中華書局出版

(二)農民要求提高生活，供應工業品。

農民收入的增加，不但引起了提高生產的要求，且也必然引起了提高生活的要求。「土地改革以前，東北大多數貧僱農冬天只能披着麻袋片禦寒，許多人則是到了夏天還脫不下因為窮了十幾年而破爛不堪的大棉襖；現在絕大部分都能及時按季換上新衣了。吉林省榆樹縣秀水區一九四九年每人平均買了十七尺布，黑龍江省訥河縣國裕村四九年每人平均買布二十八尺以上。遼東省寬甸縣台子溝村，四九年農民買的布比土改前增加了四倍」（見一九五〇年九月八日「東北日報」）。又如華北區由於生產的恢復與發展，農民生活水平也普遍提高。僅就市布一項說，一九四九年農民的需要量為四百八十六萬疋，到一九五二年已增至一千三百萬疋（新華社電，見一九五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天津「進步日報」）。這些例子都說明了農民的生活在迅速提高。

除了布疋以外，土改後農民對於其他日用工業品的需要也是增加的。同上的材料，還說明了在松江省百貨公司僅在一九五〇年第一季度中向農村推銷的膠皮鞋，即達二十一萬三千雙，等於四九年推銷總量的百分之八十。在五〇年第一季度中推銷的毛巾和襪子也等於四九年全年的二分之一。其他地區，向農村推銷過自行車、熱水瓶、手電筒的記載，也是很多的。

這些事實也就是近年來城鄉物資交流空前活躍的主要根據。一九五一年各地召開的土產

交流大會，和一九五二年各地召開的物資交流大會，都反映着農民購買力普遍提高的情況。農民的副業產品的銷售擴大了，城市工業品的國內市場也擴大了。這樣，就要求農村金融不僅限於對農業生產的扶助，還要資助工業品的供應；也就是說，它所涉及的不僅是農村的問題，而且還有更進一步活躍初級市場、鞏固城鄉關係的問題了。

(三)農村商業的發展，迫切需要經常性的資金調劑。由於農村產銷活躍，農民生產和生活的提高，一方面，農民手中資財增加；同時，各種副業、手工業、小作坊也都要相應地發展起來，日常衣食住、婚嫁、修建、文化娛樂等要求也提高和頻繁起來，農民日常資金一時有無的調劑要求就發生了；一方面一部分人有餘錢（或實物），同時也有一部分人在生產或生活上有困難又需要調劑。這就表示農村裏的資金問題，已經不是單純的供給而變成供給和調劑的問題了。也就是說，由於農村經濟活躍，產銷活動頻繁，這種資金的供給和調劑工作已經不應該和不可能限於季節性的進行，而要變成經常性的工作了。

(四)農民組織起來，要求有組織的資金供應。在生產和生活的提高的另一面，各地互助組織已在迅速開展。這是農村社會關係發生變化的最重要的一面。土改後農村的互助組織，我們大致可以說，沒有一個地方不是迅速發展的。根據中央農業部發表的資料，一九五二年上半年全國互助合作組織發展的情況是：全國共有勞動互助組六百餘萬個，農業生產合

作社三千餘個；全國組織起來的農戶已有三千五百餘萬戶，約佔全國總農戶百分之四十左右（五二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日報」）。其中，山西省的互助組織更爲發達。一九五二年夏季山西全省四七六萬個勞動力中，已有百分之五四·九二參加了互助組織，共有互助組二九四、四三八個，較一九五一年的十五萬個增加了百分之九六·二，並且，這些互助組織還有最先進的農業生產合作社二七〇個。據山西興縣專區九個縣的統計，一九五一年的互助組有一、三四一個，五二年春季即增至四、二〇〇個；不但數量上有增加，在質量上也有改進。一九五一年黎城縣的互助組織有公有財產的只有四三〇個，五二年即增加到一、〇四五個，這給農業生產的合作化與集體化，創造了極有利的條件。

目前全國各地的互助組，大致可以分成三類：一類是臨時性、季節性、簡單的勞動互助組，這是在羣衆固有的「變工」「札工」基礎上組織起來的小型、靈活、季節性的勞動力和畜力的變工互助組，我們把它看做最低級的勞動互助合作組織。第二類是常年定型的、農業和副業結合的、組織和技術結合的互助組，這一類型的互助組比前一種較爲高級，組內有全年的或季節的生產計劃，有明確的記工、清工制度，它非但是勞動力互助，而且已發展到經濟合作，非但農忙時互助，而且常年經常互助，有些已有公有財產及公積金，是較第一類更爲高級的互助組織。第三類型是以土地入股爲特點的農業生產合作社，這就不但是勞動上的

合作，而且是在經濟上完全合作了，同時，比常年型的互助組的經濟合作，在程度上更提高一步。山西的農業生產合作社，大都以土地入股，每到收穫時，除以地租形式（比率不大）分一部份作物給土地所有者外，其餘均按勞動日計算分配。因此，它帶有半社會主義的性質。

近年來，各地的互助組織，都有從低級轉向高級發展的趨勢。由於人民政府的提倡，在農村推動「組織起來」，特別是「組織起來」以後，收益遠比單幹為多的實際教育（例如東北金時龍農業生產合作社在一九五一年的生產量，每畝水田產七、七三〇斤，一般互助組的產量為七、六〇〇斤，而宋炳寬單幹戶的產量則不過二、四六八斤），不但迅速發展了互助組織，而且也推動了互助組織由低級向高級發展。這樣，在農民普遍要求組織起來的情況下，農村金融的資金供給與調劑，必然要求更加有組織地來進行了。

（五）農村經濟發展不平衡，要求農村金融的不同作法。

根據以上所述，農民的經濟情況，雖然大大改善了，但是，長期戰爭對農村財富的破壞是嚴重的，經過三年恢復，生產水平雖已達或超過戰前水準，但就整個農村富力來說，是仍然不足的：一方面是因為農業發展的不平衡，在全國來說，棉花生產雖已超過戰前最高水平，糧食生產在一九五二年也將超過戰前最高生產水平百分之九，但有些地區還遭受着水旱蟲災的威脅，生產水平還沒有恢復；另一方面，也是因為戰前水平本來就是在封建制度與反動統治下的極其落後的水平，不

大大超過這個水平，農村就不會走向富裕。現在農民生活的改善，有些只是在脫離了封建剝削之後的相對改善，有些災區則因為還是處在「靠天吃飯」的狀況，有時候還不免面臨困境。這個情況，就說明了農村金融工作不可能是各地一律的，它有各種不同的要求，因而農村金融工作也就有適應各地情況的不同作法。

（六）農村階級新分化，要求大力防止。

農村經濟的發展是不平衡的，有些地方農民互助組織發達，有些地方還是單幹的多。上昇了的農民也在滋長着富農思想，企圖走資本主義的道路；土改後的一般情況是貧僱農上昇為中農，這是一個比較普遍的現象。例如河北省平山、阜平等縣十個村一千五百七十七戶的調查，土改前的五九二戶中農中，有十四戶上昇為富裕中農；五五三戶貧農中，有二七戶上昇為富裕中農，三八八戶上昇為中農；但是，近年來，上述地區的原有富裕中農也有百分之七·二五下降為中農，原有的中農也有百分之二·四下降為貧農，表現了新的階級分化。由於意外的災害事件，特別是疾病死亡等原因，也有些地方發生出賣土地的情形。例如山西武鄉六個村的調查，在一九四八—一九四九年兩年間出賣土地的有一三九戶四一〇畝，佔總戶數的百分之二一·八，佔總畝數的百分之二·二八；一九五一—五二年山西榆次專區五個村的統計，一、二〇〇戶中有二〇四戶賣地，介休大許村八八戶中有二二戶賣地。賣地的另一面自然有人買地，榆次山莊頭村有九戶老中農買地後平

均每人有地十一畝三，超過土改時每人平均七畝的平均數達四畝三。並且有一人開始僱用長工，顯然走上富農的道路了。

這個新的階級分化，說明了下列問題：在長期封建剝削壓迫下翻身不久的農民，缺乏積蓄，力量單薄，經不起災難的襲擊。再加上農村信用活動停滯，更無從調劑，一遇災難，即有破產之虞。另一方面，農民的資本主義思想在滋長，假使不設法促使組織起來，引向合作化集體化的道路，勢將成為走向社會主義的最大障礙。

總起來說，根據上述六個主要新的農村情況，我們很容易可以看到，新的農村金融工作是一種極其複雜的工作。顯然的，在土改後的新農村，廣大的農民羣衆的要求是多種多樣的。新中國的農村金融工作需要新的變化，新的內容，去完成新的歷史任務。至少，它需要解決推銷農副特產品的問題，解決擴大再生產、提高技術的問題；解決供應日用工業品的問題，提高生活問題；解決勞動互助合作和產銷的組織起來的問題；同時也就要求解決與上述一切活動都有密切關聯的資金調劑與供給問題。有些地區又要求農村金融工作防止農民生活的下降，戰勝災害；有些地區更迫切要求從金融方面推動個體農民走向集體化的道路，防止富農路線的滋長。

這樣，像過去似的，農村金融工作只滿足於農村放款的工作是不可能了，土改後的新農

村要求新中國的農村金融從單純的農貸工作轉變爲存款、放款、儲蓄、保險以及信用合作的開展等全面的業務活動，從季節性的資金供給工作轉變爲季節性的同時又是經常性的資金供給和調劑工作。農村金融的機構組織和工作方法也從限於城關的範圍轉變爲深入農村接近廣大的農民羣衆。這些，都是過去的中國歷史所從沒有的事情，今天都成爲新中國的農村金融的全新的面貌出現了。

第三章 農村金融工作的作用與方向

農村金融工作的作用

土改後的農村新情況，要求新的農村金融體系。新的農村金融工作，必須針對農村情況的深刻而巨大的變化，適時地有效地為農民服務，解決農民提高生產和生活的要求。這是當前農村金融工作的一個基本情況。因為無論任何一種工作的內容，都是根據情況的變化決定的，農村金融自然也不例外。在過去，還沒有進入大城市以前，農村中遭受着長期戰爭的破壞，生產停滯，特別是貧僱農缺乏生產資料，國家銀行曾經執行過貧僱農的路線，大量貸款給貧僱農維持生產和生活；從這時候起，一直到今天，包括一九五一年人民銀行召開的全國農村金融會議，決定「深入農村、幫助農民、解決困難、發展生產」的方針，可以說都是根據農村新產生的情況加以深刻分析之後，決定的工作方向。

但是，我們也要注意，農村金融工作的任務和作用，並不是單純地被動地滿足農民要求，而是充分利用金融工作的有力工具，注視農民的教育與改造而進一步使農業生產繼續發

展。這就是說，當我們研究新的農村金融工作的時候，一方面固然要注意農村新情況的變化，另一方面也要充分理解金融工作具有進一步提高和推動的作用。如果只是局限於滿足當前的要求，那就很可能成爲羣衆的尾巴，不能適應農業生產繼續發展的需要。滿足當前的要求與適應今後提高的要求是互相結合的。理解新的農村金融的內容，就必須充分理解當時的農村情況、當時的農民的要求，同時也必須充分理解新中國農業經濟發展的總的方向。這是我們研究新中國農村金融工作時，必須進一步掌握的一個重要關鍵。

馬克思早就告訴過我們：「……從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向協同勞動的生產方法過渡時，信用制度將成爲雄偉的槓桿。」特別在農村，工作的對象是廣大的農民，如果進一步分析農民的特質，就更能理解農村金融工作的主動的推進作用，是尤其重要的。列寧也曾教導過我們，在農村中，資本主義的發展是每時每刻都在滋長着的。怎樣運用金融工作的工具，防止農村中資本主義傾向的發展，把個體農民引向合作化集體化的道路，給社會主義建設創造有利條件，是一個極其重要的課題。

農村發展的方向，組織起來，發展生產

中國農村經濟發展的方向是什麼呢？斯大林領導着蘇聯的社會主義建設，曾經指出，對

於農業只有兩個可能發展的道路：或是農業轉變為大規模的資本主義生產的道路，這樣會使農民羣衆破產，會使工人與農民聯盟趨於滅亡，會使富農經濟加強，而使社會主義失敗；或是使小農經濟集體化，為大規模的社會主義經濟創造一條勝利的道路。

為了保證農民土改的果實，保證農民自己已經得到的自由幸福的生活，農民是只有一條出路的：

「出路就在於用公共耕種制做基礎來把零散的小農莊聯合為大農莊，用新的更高的技術做基礎來實行集體耕種制。出路就在於循序漸進，然而一貫到底地，不是用強迫方法，而是用表彰和說服方法，把小的和極小的農莊統一為大的農莊，以公共的共耕制的集體的耕種制做基礎來採用農業機器和拖拉機，採用增加農業強度的科學方法。別的出路是沒有的。」（「斯大林傳略」，莫斯科，外文書籍出版局，一九四九年版，八七頁）

在我國土地改革以後，一方面既需幫助農民繼續發展生產，一方面即必須堅決引導農民經過勞動互助和生產合作逐步走向集體化。這是中國今後農業發展的確定方向。毛主席在一九四三年一篇「組織起來」的講話裏就說過：「在農民羣衆方面，幾千年來都是個體經濟，一家一戶就是一個生產單位。這種分散的個體生產，就是封建統治的經濟基礎，而使農民自己陷於永遠的窮苦。克服這種狀況的唯一辦法，就是逐漸地集體化，而達到集體化的唯一道

路，依據列寧所說，就是經過合作社。」他在同年另一次題目叫做「論合作社」的講話裏並說：「如果不從個體勞動轉移到集體勞動的生產方式的改革，則生產力還不能獲得進一步的發展。因此，建設在以個體經濟為基礎（不破壞個體的私有財產基礎）的勞動互助組織，即農民的農業生產合作社，就是非常需要了。只有這樣，生產力才可以大大提高。」他說：「這樣的改革……就是生產制度上的革命」。這個改革也可以說是破壞了封建剝削關係之後的「第二個革命」。此外，「共同綱領」在第三十四條上也規定了，「在一切已澈底實現了土地改革的地區，人民政府應組織農民及一切可以從事農業的勞動力，以發展農業生產及其副業為中心任務，並應引導農民逐步地按照自願和互利的原則，組織各種形式的勞動互助和生產合作。」顯然的，毛主席的指示和「共同綱領」都明白地說明了新中國農業發展的方向。而新的農村金融工作必須結合着新中國農業發展的方向，發揮促使個體農民組織起來的作用，也是非常顯明的了。

新的城鄉關係的問題

但當我們由恢復階段轉入建設階段的時候，我們還要注意普遍存在的小規模的個體農業與工業或國民經濟的其他部門的關係。波蘭統一工人黨中央委員會主席貝魯特在一篇報告

「加強社會主義建設現階段中的城鄉聯系」裏說：「我們在實現新民主主義的經濟建設，向着五年計劃的道路愈往前進，依靠小規模的個體生產方法的各種落後的農業經濟結構，就越來越感覺到不能配合工業發展的需要」（一九五二年七月二十五日「人民日報」）。這就是說，在農業還沒有集體化的過程中，立刻就要發生這樣的問題：工業或其他國民經濟部門對農產品的需求，與農業生產的發展，很可能無法保持平衡，因為農業生產的增加速度照例是要落後於工業發展的速度。其次，就是在小農經濟基礎上發展的商品經濟或城鄉關係，也要不可避免地發生一些問題。

在小農經濟基礎上發展的商品經濟是什麼意思呢？這就是一種不管人民的需要如何，要受商品流通的追求利潤的經濟法則支配的一種經濟，這種經濟法則是資本主義式的盲目的價值法則。這種價值法則的發展結果，是分解生產者，把農民分化，在農村中製造出二個集團：一個是貧苦的，一個是一小撮的富有的。

自然，新民主主義社會，價值法則在城鄉關係上並不完全像過去那樣起着破壞的作用，因為國營經濟的逐漸壯大，國民經濟中的許多基本的主要部門已經成為社會財產，社會經濟關係已經發生變化，價值法則已經受到許多限制——即由於近年來的許多措施，國營貿易機構已經掌握了市場，供銷合作事業的發展，在工農產品的交換方面開始有了計劃性，特別是

爲保障某些工業生產原料的供應（如棉紡織業、捲烟業等），採取了統購和保證特產與糧食比價的辦法，結果在很大程度上使國民經濟受到國家計劃的影響，在小農經濟基礎上發展的商品經濟，自發地起作用的資本主義式的價值法則，可說已經受到不少限制。但是，我們也應該提出，限制並不等於消滅，在城鄉關係上，還得不斷地對資本主義式的、盲目的破壞性展開鬥爭。

正如大家所週知的一樣，在一九五一年各地農民由於生活的提高，曾發生過惜售棉花的情形，當時爲着保證工業原料的供應，政府實行棉花統購的時候，不少地方更曾發生私商在產地到集散地的中途以高價截購棉花的情事。其他如茶葉、烤菸、小麥和麻等農作物和原料作物，也有類似的競購情況。除了私商利用小農經濟的特質，無組織無計劃競購原料以外，對工業品的銷售，也常在國營經濟領導力量較爲薄弱的地方，發生盲目競爭抬價居奇的行爲，從而，更加妨礙了新的城鄉關係的鞏固與發展。蘇北泗陽縣衆興鎮的布業聯營社，在一九五二年七月，看到國營百貨公司的直貢呢存貨不多，即抬價出售，由原價每尺四千元突漲至四千五百元，使農民遭受到下應有的損失。這些事實都說明了新的城鄉關係還必須鞏固與加強。

加強城鄉物資交流，鞏固新的城鄉關係，不但在從恢復到建設的這一階段的發展過程中

具有重要的經濟意義，並且，在從新民主主義到社會主義的整個時期，還具有重大的政治意義。因為工農在政治上的聯盟，正是建立於工農在經濟上密切的團結、合作、互助的基礎上；工人階級對農民階級的領導，也建立在國家能夠供給農民以生產資料和生活資料並消納農民的生產品，使農民生產力提高並逐步走向合作生產的經濟基礎上。自然，我們不能否認私商在這方面具有積極的作用，特別在小農經濟佔優勢的中國農村，私商的分散性是適應於滿足農村中的分散的生產與消費者的。但是，正因為他們的資本主義的性質，加上小農經濟的物質基礎，很可能發展了資本主義的盲目的市場法則，發生不受國家監督與管制的無政府的競爭狀態。這是新的城鄉關係的破壞力量，需要嚴加防止的。

農村金融工作的任務與方向

這樣，在今後轉入建設階段的時候，在農村工作中，至少還有二個巨大的任務：第一是用發展合作的方法、集體化的方法，耐心地、堅定不移地把小農經濟的商品經濟轉變過來，防止資本主義的滋長；第二是確定並實踐發展國民經濟中的工農生產的比例，加強國家在城鄉物資交流中的調節作用。用一些更通俗的話來說，就是今後的農村工作，還應該是加強「組織起來」的工作，引向合作，引向集體化，更大力地發展農業生產，提高單位面積產

量，提高技術，使農業生產的發展趕上工業建設的需要；同時，加強城鄉物資交流，使國家在新的城鄉關係中發揮更大的有組織有計劃的領導和調節的作用。

農村金融工作的任務和方向，就是除了滿足土改後農民的當前要求以外，還得從金融方面保證上述任務的實現。顯然的，這個任務是艱巨的，工作是複雜的。它需要運用各種農村金融工作的方式，使農村中的資金供給和資金調劑，一面能滿足農民的當前要求，「深入農村，幫助農民，解決困難，發展生產」；一面朝着更高的方向進行，達到組織起來，發展生產，鞏固新的城鄉關係的目的。

但是，新中國的農村金融工作是怎樣在這方針下進行的呢？

第一，從事農村放款。放款工作，一向是國家銀行直接體現方針政策的一種主要方

式。無論在任何一種的生產和商品流通過程中，以及在這些過程的不同階段上，都不可避免地需要資金的融通，而國家銀行的放款工作，也是與生產和商品流通過程不可分的，它是這些過程中資金流通的調節器，在生產計劃化的進程中，國家銀行的放款政策也即生產和商品流通的具體政策，放款計劃也即整個生產和流通計劃財務計劃的一個構成部分。這是和舊中國的或是資本主義的銀行貸款的性質完全不同的本質區別之一。

國家銀行的農村放款，是由農業生產和農副產品的流通過程的資金需要而產生的，它同

樣的體現了國家對農業生產和農副產品的流通過程的政策。因此，它的政策性是比較強的，並且，因為我們的農業生產仍以個體的小農經濟為基礎，它的羣衆性又較其他種類的放款為顯著。這樣，對於國家銀行進行農村放款的工作，我們很容易看到有如下的特點：一方面是走羣衆路線，一方面又分別情況分清不同階段的不同要求，體現各時期的政策；同時更體現了教育農民、改造農民，逐漸引導農民走向集體化的道路，使農民提高一步。

農村放款的種類很多，但歸納起來，不外是農業生產貸款、農副產運銷貸款和一般週轉性的放款等種。在從事農村放款的時候，是分別不同情況給予不同種類的貸款的。一般說來，如果是因為農業生產提高需要較大資金，而農民又不能完全自己解決；或者農民手上沒有任何可資出售的農副產品，或者遇有災荒，收購不能解決問題等情況，就給予生產貸款，使它能從事生產。如果農民手中有可資出售的農副產品，能夠通過收購，或幫助推銷的方法，解決農民的資金需要，則貸予農副產運銷貸款。如果農民在修房、添衣，或喪、病、婚、育等日常資金需要一時無法週轉，而當地又無信用合作組織或信用活動可資解決，就予以週轉性貸款。其中，通過收購或幫助推銷的方法在許多時候是解決農村生產生活資金問題的一個有效方法，因為農民手中的商品能夠賣掉，他就可以將資金用於準備再生產和解決生活問題，農村資金解決了，市場也活躍了，商品生產程度也提高了，農村的自然經濟便可以